淡江時報 第 479 期

**十一社團宣告停社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記者毛雨涵報導】這學期有十一個社團因經營不善已確定停社。
  
  
　橘子樹、聲光舞台社、外籍同學聯誼會、文藻校友會、復興校友會、陽明高中校友會、古琴社、滑板社、中正校友會、明德中學校友會、明倫高中校友會已經確定停社。停社的原因不外乎社長被二一、招生人數不足、經營不善而宣布停社。
  
  
　社團的申請只要三十人連署，並填妥申請表通過審核即可成立，相當的容易。但經過社團的營運、招生、活動等考驗，有些社團終致停擺。學生手冊規定，凡社團在一學期內，未按其成立宗旨舉辦任何活動，得停止其活動權利一至二學期。
  
  
　課指組也依此規定，宣告這些社團停社的消息。
  
  
　課指組承辦人員表示，本次停社的十一個社團，只要有交代停社原因、停社說明，都不予處分。但若是逃避責任、收支交代不清、社長下落不明，將會依情節輕重予以記申誡或是小過處分。課指組也希望利用這一次的機會將體質不良的社團作一個汰換整理。
  
  
　課指組組長劉艾華表示：本校有兩百多個社團，相當的多。但在大專院校中本校社團運作算是相當正常的。社團有汰換是常態，如果不能繼續營運下去，有名無實的社團暫停也是必然的，以後若還有同好，可以再重新申請社團。